

“不应使产品特征风味呈现除烟草外的其他风味”——

《电子烟管理办法》和国家标准来了

本报记者 王天昇



种类繁多的电子烟让人眼花缭乱。新华社记者刘续摄

可盐可甜的电子烟，要“卸妆”了。所有水果味、食品味、饮料味都将成为历史，“囤晚了都是别人挑剩的，价格一天更比一天高。”这样的“友情信息”还有很多，微商频频在朋友圈或私聊窗口提醒你时间紧迫：5月1日起，电子烟将只剩烟草味了。

这些源于3月11日公布的《电子烟管理办法》的市场反应，抓住了其中一句“不应使产品特征风味呈现除烟草外的其他风味”。鉴于该办法将于5月1日起施行，4月8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电子烟》国家标准（以下简称标准）；4月13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烟草专卖局有关部门就上述管理办法和标准进行了解读，确定过渡期到9月30日结束。

“缤纷的眼前，只剩下呛人的烟草”

“可能真的就戒掉了。”小轩（化名）告诉记者，她本来是不抽烟的，但是现在很喜欢“草莓雪冰”的味道，因为像极了爱喝的饮料。她发现自己吸食电子烟的频率越来越高。但是如果只有烟草口味，她恐怕接受不了。

有关部门在解读中强调，标准突出的特点之一，是鉴于水果、食品、饮料等调味电子烟和无烟碱电子烟对未成年人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容易诱导未成年人吸食，明确规定不应使产品特征风味呈现除烟草外的其他风味。

市面上主流的“雾化型电子烟”，将含有尼古丁和香精成分的甘油或丙二醇溶液雾化，模拟卷烟燃烧产生的烟雾，被消费者吸入体内。其中，尼古丁成瘾，香精带来不同口味。

热情番石榴、草莓雪冰、多汁葡萄、桃气乌龙……某家电子烟专卖店的货架上，陈列了20多种电子烟口味，却丝毫不见烟草味的踪影。

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烟草味很小众，不喜欢的人一口也抽不了，90%以上的用户抽的都是非烟草味。如果只允许售卖烟草味，就相当于可能减少95%的品种。

世界卫生组织2021年8月发布的一组数据显示，目前市场上的电子烟产品有约1.6万种口味，包括水果味、糖果味、各种甜味等。这些调味电子烟尤其吸引一些对新生事物充满强烈好奇心的青少年误入其中。2021年5月，国家卫健委与世界卫生组织共同发布《中国吸烟危害健康报告2020》中也提到，“加味”是吸引青少年尝试电子烟的重要原因。

如果注定失去水果味、食品味、饮料味，这样的电子烟将不可避免地成为许多电子烟民的“黄钟之痛”。所以，网易云上出现了一首歌——《我要抽水果味的电子烟》：我失去了它，水果味的电子烟，缤纷的眼前，只剩下呛人的烟草。

不过，标准依据添加剂的使用原则，经过充分安全风险评估论证、实验验证并广泛征求意见后，也明确列出允许使用的101种添加剂，纳入添加剂“白名单”。其中，包

括八角茴香油、咖啡提取物、可可提取物等，今后，“可可烟草口味”“咖啡烟草口味”也有可能被调配出来。

比口味更有争议的气溶胶

标准同时还规定，电子烟是“用于产生气溶胶供人抽吸等的电子传送系统”，将不含烟碱的电子烟也纳入电子烟定义范围。并明确要求“雾化物应含有烟碱”，即不含烟碱的电子烟产品不得进入市场销售。

这一规定，可以理解为对电子烟“原罪”问题的回应。

2003年，药剂师韩力因“想戒烟”而发明了电子烟。自诞生之日起，电子烟对健康的危害到底如何？是否真的可以辅助戒烟？一直是比口味更有争议的话题。诸多国内外医药卫生领域学者都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过研究结果。

2021年5月，世界卫生组织在世界无烟日指出，关于电子烟作为戒烟辅助工具的科学证据是不确定的，这些产品对戒烟是否有任何作用还不清楚，从传统烟草产品转向电子烟不等于戒烟。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则在官网上明确，除了尼古丁之外，电子烟气溶胶还可能含有致癌化学物质、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可吸入肺部深处的超微粒子、与肺病相关的双乙酰调味剂，以及镍、锡、铅等重金属。

值得注意的是，一些违法商家为了让其“上头”，还会在烟油里添加合成大麻素。3月23日，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就审理了一起贩卖合成大麻素电子烟油（俗称“上头电子烟”）的毒品案件。警方从一涉案人员

身上及住处起获一次性电子烟129个及罐装烟油141瓶，其中含有合成大麻素类毒品净重共计896.77克。

东城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法官助理白宇说，“上头电子烟”属毒品，其制作、贩卖、吸食的行为都涉及违法犯罪，而可自行添加雾化物的电子烟更是为毒品犯罪埋下隐患，其危害程度不言而喻。

为此，公安部、国家烟草专卖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教育部联合部署自今年2月起至4月底开展专项清理整治工作。希望通过开展专项工作，侦破一批“上头电子烟”等涉毒违法犯罪案件。

剩下的时间不多了

去年12月，《电子烟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在国家烟草专卖局政府网站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后，本报记者随即进行过一次市场调查，刊登在本报1月17日第5版。调查显示，禁止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的措施并不能渗透到所有角落。网店和微信还存在一定监管空白。

乱象犹在，对电子烟渠道的监管规定也来了。

《电子烟管理办法》第18条要求，从事电子烟零售业务，应当依法向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或者变更许可范围。第19条规定，负责电子烟生产、批发、零售的各主体，在依法取得烟草专卖许可证后，应当通过全国统一的电子烟交易管理平台交易。未通过技术审评的电子烟产品，不得上市销售。也就是说，未来不具备零售资格的主体将拿不到电子烟产品，否则就是非法经营，电子烟微商可能因此绝迹。

此外，解读中还强调“不得排他性经营上市销售的电子烟产品”这一渠道监管细则，即不能只卖一家电子烟品牌。由此，品牌专卖店沦为沉没成本。

专家透露，国家烟草专卖局已经成立了电子烟管理办公室，一些省级烟草专卖局也在筹备成立相应的管理机构。目前，电子烟相关管理运行测试正在厦门、惠州两个城市试点进行。4月1日开始订货，一周左右后，即在4月6日至8日间，有第一批产品上架，相关品牌货品送达零售店铺。电子烟交易管理平台同时也在紧锣密鼓的建设测试中。交易管理平台上线运行后，自6月15日起，取得烟草专卖相关许可证的电子烟相关生产企业、批发企业和零售市场主体，以及通过技术审评的电子烟产品等，均应逐步在平台上进行交易。

记者在相关新闻报道中追踪到，4月6日下午，惠州市公安局、市烟草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教育局四部门联合检查组共同开展了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专项清查行动。该行动重点排查校园周边电子烟销售网点，提醒商家严禁向未成年人售卖电子烟，要求商家现场在商铺网点明显位置张贴禁止向未成年人售烟提醒告知卡，宣传鼓励商家及人民群众积极举报贩卖“上头电子烟”违法犯罪线索，对查证属实的，将按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鉴于《电子烟管理办法》将于2022年5月1日起施行，《电子烟》国家标准将于2022年10月1日起实施，过渡期到2022年9月30日结束，无论对市场还是对烟民来说，剩下的时间都不多了。

让“金点子”变身城市治理“金钥匙”

杨朝霞



改造前的「骑沿井」



改造后的「骑沿井」

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可以持续激发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经有关部门选聘的特邀建议人队伍是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的骨干力量，他们深入实际、深入群众、深入生活，围绕群众意愿和政府工作的中心点，积极建言献策。老百姓的“金点子”是城市治理的“金钥匙”，为老百姓办实事就是特邀建议人工作的“动力源”。

作为北京市特邀建议人，我的职责就是贴近百姓关注民生。近两年，我主动发挥特邀建议人的桥梁纽带作用，提了不少事关群众安全与幸福的建议，也得到了回应。

消除安全隐患，改造马路“骑沿井”

北京的一些路段有这样一种管井：井盖位于路面，但是占用了部分便道，占用的这部分空间被挖成弧形或方形的槽，与便道存在落差，在便道上正常行走的路人稍有不慎就可能跌进去崴了脚，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我收到不少市民来信，希望能够对此类井盖进行改造。接到我反馈的情况，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对全市管井进行了初步排查，发现“骑沿井”6100余个，并且新建修的城市道路上也有它的踪影。不但影响市容、存在安全隐患，还大幅度降低了人行道的通行效率，与城市精细化管理存在一定差距，急需全市统一进行改造。

我向北京市政协和北京市人民建议征集办公室提交了《关于全市“骑沿井”统一排查改造的建议》，建言市规划部门从

道路设计规范的源头作调整，制定相关标准，及时避免新改扩建的道路上再出现“骑沿井”现象，并建议由市政部门牵头，建设单位、管井所属单位等共同参与，建立改造专项资金，对全市排查出的6100余个“骑沿井”尽快进行改造。

通过协商推动，石景山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在政法路上对“骑沿井”进行了改造，在管井上面添加铁质盖板，使其达到与便道路面齐平的效果。

“骑沿井”问题关系着广大市民的出行安全，石景山区通过切实行动提升了人行道的通行效率和市民的满意度。希望这一有效方法在更大范围推广，让更多市民受益。

增加公交线路，解决百姓出行“最后一公里”难题

实地调研走访是收集百姓心声、提出有建设性建议的重要方式。石景山区老古城东、西两个社区18栋2591户，一半以上是老龄人口，外加陆续入住的自住房和商品房住户，已有超过万人在此居住，出行主要靠公共交通，但地块的“最后一公里”出行仍然存在困难。为了推动问题解决，我作为特邀建议人多次到该小区调研走访，与社区工作人员、居民一起商量解决办法，并与相关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在此基础上提交了《关于古城现代家园地区增加公交线路的建议》。该建议得到各级相关部门的重视，通过协商推动，不

到7个月时间，便开通了“专61路”公交线路，该线路途经多个居民区和商业楼，极大地方便了近7000户居民出行。

在线激活学生公交卡，缓解多方烦恼

以往每年新学期开学后，中小學生就必须把学生公交卡上交学校统一“激活”。如此一来，学生至少一到两周无卡乘车。集中收发卡不但增加学校负担，而且容易造成丢失问题；市政一卡通公司短时间内工作量猛增，对其人员和设备都是挑战。如何缓解多方压力和烦恼，切实提升工作的效率和服务的便捷性？为此我撰写了一篇《关于加强对学生公交一卡通科学管理的建议》，建议对中小學生公交卡实行手机在线办理“激活”，以缓解多方难题。建议得到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很快北京市教育网络和信息中心联合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完成了全市120.5万张中小學生卡的联合认证工作，实现了手机在线办理“激活”延期业务。

城市发展需要群策群力，群众声音是原汁原味的社情民意，人民建议是最接地气的真知灼见。畅通征集渠道、创新征集方式，主动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效于民，就能让更多的“金点子”化作城市治理的“金钥匙”，以提升市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作者系北京市政协委员，北京市特邀建议人、石景山区信访办督查督办科科长）



最高法：

去年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标准进一步统一

本报讯（记者 徐艳红）4月21日，在第22个世界知识产权日来临之际，最高人民法院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全国法院2021年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总体情况，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标准进一步统一。

2021年，知识产权领域新问题层出不穷，人民法院以问题为导向，及时出台司法解释，明晰裁判尺度，统一裁判标准。2021年，最高法发布了一系列司法解释，对知识产权侵权诉讼中被告以原告滥用权利为由请求赔偿合理开支问题作出批复。今年3月，还出台了《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目前正在研究制定反垄断法适用的司法解释、审理著作权民事案件和知识产权刑事案件法律适用的司法解释。同时，为交流知识产权审判新情况新问题，最高人民法院先后发布中国法院知识产权保护10大案件和50件典型案例以及惩罚性赔偿、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方面的36件典型案例。审结涉及平台“二选一”等新类型案件，积极回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知识产权保护司法需求。不断健全数据、人工智能、基因技术等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规则，深入研究完善算法、商业秘密、人工智能产出物、开源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规则。

全国总工会紧急拨款6900万元

支持和引导各地工会帮扶遇困货车司机等群体

本报讯（记者 奚冬琪）日前，全国总工会紧急下拨补助资金6900万元，用于支持上海疫情防控工作 and 引导各地工会帮扶遇困货车司机等群体。

该批补助资金中，600万元用于继续支持上海市总工会开展疫情防控工作；6300万元拨付全国31个地方省级总工会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会，用于引导支持各地工会对疫情影响发生临时性生活困难的职工进行帮扶、救助，尤其是对受困的货车司机、城市务工人员等特殊困难群体进行重点帮扶。

全国总工会对各地工会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高度重视，此前已拨付上海、吉林、广东等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补助资金1300万元。

北京昌平未来科学城

知识产权巡回审判庭正式成立

本报讯（记者 徐艳红）4月20日，北京法院昌平未来科学城知识产权巡回审判庭揭牌仪式在北京昌平区人民法院举行。昌平未来科学城知识产权巡回审判庭成立标志着由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直接指导、北京知识产权法院牵头建设的直接服务于北京“三城一区”主平台的知识产权巡回审判体系已基本形成。

与巡回审判庭配套建设的北京知识产权法院生命科学园法官工作站于同日在位于昌平区的北京中关村生命科学园正式成立并开展首期普法调研活动。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与未来科学城管委会及园区科创企业座谈交流，在精准调研园区内创新主体知识产权保护需求的基础上，以“专利权属纠纷”为主题，选派审判业务专家就“发明人”“职务发明”“合作发明”“委托发明”“技术秘密”等内容进行授课。

依托巡回审判庭和与之配套的法官工作站，北京知识产权法院将立足于未来科学城的产业定位、创新特点和知识产权保护需求，统筹开展巡回审判、普法宣传、调查研究和培训授课等工作，尤其是充分利用该院医药类知识产权案件审判实践和研究成果面向服务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精准保障面向国家重大战略任务的基础及应用研究。

2022年全国家庭亲子阅读主题活动在京举办

本报讯（记者 奚冬琪）日前，“少年儿童心向党——亲子共沐书香 强国复兴有我”2022年全国家庭亲子阅读主题活动在京举行。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全国妇联主席沈跃跃为家长和儿童代表赠送经典书籍，一起参观北京石景山区高井路社区儿童之家、图书馆等，鼓励家长陪伴孩子好读书、读好书，体会读书好，引导孩子感受真善美。据悉，2022年全国家庭亲子阅读活动将围绕喜迎党的二十大，上下联动开展“阅读百部书籍、依托百个基地、联动千个机构、举办万场活动”，在广大家庭中掀起家庭亲子阅读活动的高潮。全国妇联还将通过赠送亲子阅读资源包，为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以及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留守流动儿童、困境儿童及其家庭提供阅读指导服务。



社区治理 美了家园

近日，北京市顺义区胜利街道义宾北社区的义宾街完成施工改造。据了解，该地经常出现机动车违规停车占用人行道及盲道的现象，为了做到“未诉先办”，胜利街道结合道路特点，在此路段安置花箱和休闲座椅，并在停车位前加装隔离桩，美化了环境，方便了群众。

本报记者 齐波 摄